

证券代码：600152

证券简称：维科技术

公告编号：2024-029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6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152	维科技术	2024/4/26

二、 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8）

原公告：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4月16日载于《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和《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6、15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本次所有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6、议案 7、议案 1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 6、议案 7 和议案 11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更正后：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4月16日载于《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和《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6、15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本次所有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7、议案 10、议案 1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 7、议案 10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回避表决；议案 13 股东陈良琴先生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 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5月6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宁波市柳汀街225号月湖金汇大厦20楼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6日

至2024年5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	√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	√
3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	关于与下属控股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互保的议案	√
7	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额度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以资产抵押和质押申请银行信贷的授权的议案	√
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理财投资的议案	√
10	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1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2	关于计提 2023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
13	关于审定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4	关于审定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6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7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8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特此公告。

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报告			
3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	关于与下属控股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互保的议案			
7	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额度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以资产抵押和质押申请银行信贷的授权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理财投资的议案			
10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2	关于计提 2023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13	关于审定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4	关于审定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